

金轮蓝海股份有限公司

2018年度董事会工作报告

各位董事：

金轮蓝海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董事会在2018年工作中，全体董事严格遵守《公司法》、《证券法》等法律法规，认真履行《公司章程》赋予的各项职责，严格执行股东大会各项决议，积极推进董事会各项决议实施，不断规范公司法人治理结构，恪尽职守、勤勉尽责，为董事会科学决策和规范运作做了富有成效的工作，有效地保障了公司和全体股东的利益。

第一部分 2018年度工作回顾

一、2018年度经营情况的简要回顾

2018年，公司管理层紧紧围绕外延式扩张及内涵式增长的发展目标以及2018年年度工作计划，主要从以下几个方面开展工作：

- 1、加强不锈钢行业研究和组织能力建设，沿产业链深化布局，推动不锈钢板块规模化发展；
- 2、加强对纺织电商平台的研究与探索；
- 3、在智能制造领域寻求投资机会，促进公司向智能制造领域业务延伸；
- 4、进一步加强集团战略管控，推动下属子公司年度战略目标的达成；
- 5、强化各层级风险管控体系和监控机制，降低公司经营风险；
- 6、加大信息化建设力度，提升集团整体信息化水平；
- 7、推进关键人才招聘与培养，构建人才梯队；
- 8、深入推行卓越绩效管理，提升公司整体经营管理水平。

报告期内，公司实现营业收入228,061.40万元，同比增长8.86%；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净利润12,154.53万元，同比增长41.77%。报告期末，公司总资产为281,043.58万元，较期初增加10.39%；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所有者权益为183,147.32万元，较期初增加6.16%；本期基本每股收益0.69元，较去年同期增长40.82%。

二、董事会和股东大会召开及决议情况

报告期内，共组织召开4次股东大会，17次董事会。报告期内，所召开会议

的召集和召开程序、出席会议人员资格、召集人资格及表决程序等事宜，均符合

法律、法规及《公司章程》的有关规定，作出的会议决议合法有效。会议审议通过的事项，均由董事会组织有效实施。

（一）报告期内，董事会会议具体情况如下：

1、2018年1月15日，第四届董事会2018年第一次会议召开，审议并通过《关于使用部分闲置募集资金暂时补充流动资金的议案》、《关于向子公司提供担保的议案》；

2、2018年2月11日，第四届董事会2018年第二次会议召开，审议并通过《关于公司〈第二期员工持股计划（草案）〉及其摘要的议案》、《关于公司〈第二期员工持股计划管理办法〉的议案》；

3、2018年3月15日，第四届董事会2018年第三次会议召开，审议并通过《关于为全资子公司钢聚人电商有限公司提供担保的议案》；

4、2018年4月18日，第四届董事会2018年第四次会议召开，审议并通过《关于〈2017年度董事会工作报告〉的议案》、《关于〈2017年度总经理工作报告〉的议案》、《关于2017年年度报告及其摘要的议案》、《关于〈2017年度财务决算报告〉的议案》、《关于〈2017年度利润分配预案〉的议案》、《关于〈2017年度内部控制自我评价报告〉的议案》、《关于〈2017年度募集资金存放与使用情况的专项报告〉的议案》、《关于〈2018年度经营计划〉的议案》、《关于〈2018年度财务预算报告〉的议案》、《关于〈2018年度高管薪酬及考核方案〉的议案》、《关于未来三年（2018-2020年）股东回报规划的议案》、《关于会计政策变更的议案》、《关于提议续聘2018年度审计机构的议案》、《关于2018年度日常关联交易预计的议案》、《关于授权董事会批准提供担保额度的议案》、《关于2018年度公司使用闲置自有资金开展委托理财的议案》、《关于变更已终止IPO募投项目部分资金用途并将剩余募集资金永久补充流动资金的议案》、《关于召开2017年年度股东大会的议案》；

5、2018年4月24日，第四届董事会2018年第五次会议召开，审议并通过《关于2018年第一季度报告全文及其正文的议案》；

6、2018年5月29日，第四届董事会2018年第六次会议召开，审议并通过《关于收购控股子公司股权暨关联交易的议案》；

7、2018年6月11日，第四届董事会2018年第七次会议召开，审议并通过

《关于公司及全资子公司使用部分闲置募集资金购买银行理财产品的议案》;

8、2018年6月26日,第四届董事会2018年第八次会议召开,审议并通过《关于开展票据池业务的议案》、《关于向全资子公司金轮针布(江苏)有限公司提供人民币2500万元担保的议案》、《关于召开2018年第三次临时股东大会的议案》;

9、2018年7月17日,第四届董事会2018年第九次会议召开,审议并通过《关于投资建设“500万平方高档不锈钢装饰板项目”的议案》、《关于向全资子公司金轮针布(江苏)有限公司提供人民币7,000万元担保的议案》、《关于向全资子公司海门市森达装饰材料有限公司提供人民币8,000万元担保的议案》、《关于向全资子公司海门市森达装饰材料有限公司提供人民币5,000万元担保的议案》;

10、2018年7月30日,第四届董事会2018年第十次会议召开,审议并通过《关于取消向全资子公司金轮针布(江苏)有限公司提供人民币2,000万元担保的议案》、《关于取消向子公司提供人民币20,000万元担保的议案》、《关于向全资子公司海门市森达装饰材料有限公司提供人民币10,000万元担保的议案》;

11、2018年8月8日,第四届董事会2018年第十一次会议召开,审议并通过《关于调整公司组织架构和高级管理人员的议案》、《关于取消为全资子公司海门市森达装饰材料有限公司提供人民币5,000万元担保的议案》、《关于为全资子公司海门市森达装饰材料有限公司提供人民币3,000万元担保的议案》、《关于为全资子公司海门市森达装饰材料有限公司提供人民币6,000万元担保的议案》、《关于全资子公司钢聚人电商有限公司为控股子公司佛山钢聚人仓储有限公司提供经营性担保的议案》、《关于调整授权董事会批准提供担保额度的议案》、《关于召开2018年第四次临时股东大会的议案》;

12、2018年8月22日,第四届董事会2018年第十二次会议召开,审议并通过《关于2018年半年度报告及其摘要的议案》、《关于2018年半年度募集资金存放与使用情况的专项报告》、《关于为全资子公司海门市森达装饰材料有限公司提供人民币4,000万元担保的议案》;

13、2018年9月17日,第四届董事会2018年第十三次会议召开,审议并通过《关于为全资子公司海门市森达装饰材料有限公司提供人民币3,000万元担

保的议案》、《关于核销坏账的议案》、《关于对全资子公司南通森能不锈钢装饰材料有限公司增资的议案》、《关于公司审计部负责人任免的议案》；

14、2018年10月12日，第四届董事会2018年第十四次会议召开，审议并通过《关于为全资子公司海门市森达装饰材料有限公司提供人民币10,000万元担保的议案》、《关于为全资子公司金轮针布（江苏）有限公司提供人民币5,000万元担保的议案》、《关于为全资子公司海门市森达装饰材料有限公司提供人民币4,000万元担保的议案》、《关于为全资子公司金轮针布（江苏）有限公司提供人民币8,000万元担保的议案》、《关于聘任公司总经理的议案》；

15、2018年10月26日，第四届董事会2018年第十五次会议召开，审议并通过《关于会计政策变更的议案》、《关于2018年第三季度报告全文及其正文的议案》；

16、2018年11月14日，第四届董事会2018年第十六次会议召开，审议并通过《关于为全资子公司海门市森达装饰材料有限公司提供人民币3,000万元担保的议案》、《关于为全资子公司金轮针布（江苏）有限公司提供人民币2,000万元担保的议案》、《关于为全资子公司金轮针布（江苏）有限公司提供人民币2,000万元担保的议案》；

17、2018年12月6日，第四届董事会2018年第十七次会议召开，审议并通过《关于为全资子公司钢聚人电商有限公司向南京银行申请的人民币500万元综合授信额度提供担保的议案》。

（二）报告期内，股东大会会议具体情况如下：

1、2018年1月11日，2018年第一次临时股东大会召开，审议并通过《关于调整授权董事会批准提供担保对象的议案》；

2、2018年2月28日，2018年第二次临时股东大会召开，审议并通过《关于公司〈第二期员工持股计划（草案）〉及其摘要的议案》、《关于公司〈第二期员工持股计划管理办法〉的议案》、《关于提请股东大会授权董事会办理第二期员工持股计划相关事宜的议案》；

3、2018年5月11日，2017年度股东大会召开，审议并通过《关于〈2017年度董事会工作报告〉的议案》、《关于〈2017年度监事会工作报告〉的议案》、《关于2017年年度报告及其摘要的议案》、《关于〈2017年度财务决算报告〉的议案》、《关

于<2017年度利润分配预案>的议案》、《关于<2018年度财务预算报告>的议案》、《关于未来三年（2018-2020年）股东回报规划的议案》、《关于提议续聘2018年度审计机构的议案》、《关于2018年度日常关联交易预计的议案》、《关于授权董事会批准提供担保额度的议案》、《关于2018年度公司使用闲置自有资金开展委托理财的议案》、《关于变更已终止IPO募投项目部分资金用途并将剩余募集资金永久补充流动资金的议案》；

4、2018年8月24日，2018年第四次临时股东大会召开，审议并通过《关于全资子公司钢聚人电商有限公司为控股子公司佛山钢聚人仓储有限公司提供经营性担保的议案》、《关于调整授权董事会批准提供担保额度的议案》。

三、董事会及各专门委员会履职情况

（一）董事履职情况

公司全体董事恪尽职守、勤勉尽责，能够主动关注公司经营管理信息、财务状况、重大事项等，对提交董事会审议的各项议案，均能深入讨论，各抒己见，为公司的经营发展建言献策，作出决策时充分考虑中小股东的利益和诉求，切实增强了董事会决策的科学性，推动公司生产经营各项工作的持续、稳定、健康发展。

公司独立董事能够根据《公司法》、《证券法》、《公司章程》和《独立董事工作制度》等法律法规的规定，独立履行应尽的职责。报告期内，独立董事均严格审议各项议案并作出独立、客观、公正的判断，不受公司和公司股东的影响，并按照有关规定对公司的内部控制自我评价报告、利润分配、续聘审计机构、募集资金存放与实际使用情况、使用部分闲置募集资金暂时补充流动资金、发行股份及支付现金购买资产并募集配套资金事项等重大事项发表独立意见，切实维护了公司和中小股东的利益。

董事长能够按照规定尽职主持董事会和股东大会会议，采取措施确保董事会进行科学决策，积极推动公司规范化治理水平进一步提高。督促公司及时将经营动态信息、董事会各项议题的相关背景资料提供给董事会成员，确保董事会各项议程有足够的讨论时间，督促董事认真审议董事会议案，科学、客观、公正发表个人意见，鼓励支持有不同意见的董事充分表达自己的意见，督促公司切实执行董事会和股东大会各项决议。

报告期内，公司董事未对董事会审议的各项议案及其他相关事项提出异议。

（二）各专门委员会履职情况

报告期内，董事会专门委员会根据《上市公司治理准则》、《公司章程》和公司董事会各专门委员会工作细则，切实履职，开展了卓有成效的工作，规范了公司治理结构，为公司发展提供专业建议。

报告期内，审计委员会每季度均对审计部的当季度的工作计划执行情况以及下一季度的工作计划进行审议，跟踪、督促、审核审计部门的工作。对公司定期报告、业绩快报进行认真审核；对公司内部控制制度建设情况严格把关。

薪酬委员会对公司董事、监事、高管人员的履职情况进行了检查。

战略委员会认真研究国家宏观经济政策、结构调整对公司的影响，跟踪国内外同行业发展动向，结合公司实际情况，在重大战略制定时向公司董事会提出建设性意见，对促进公司转型升级起到积极良好的作用。

报告期内公司提名委员会按照《董事会提名委员会实施细则》对公司聘任公司高管候选人资格，依据选择标准和程序进行选择并提出建议。

第二部分 2019年工作计划

2019年公司将继续沿着既定的发展战略，加大工作力度、狠抓落实，着力提高经营管理水平，争取实现外延式扩张和内涵式增长的双丰收，努力实现如下年度工作目标：2019年实现营业收入266,748.89万元、实现净利润12,002.50万元。

为实现上述目标，公司将围绕下列重点展开工作：

1. 研究智能制造技术及发展趋势，寻找在智能制造领域的投资发展机会；
2. 做强纺织、不锈钢主业，围绕主业延伸，寻找投资机会；
3. 推进不锈钢产业互联网模式探索，研究纺织产业互联网模式；
4. 加强投后赋能，助力子公司提高经营管理水平，提升经营业绩；
5. 强化集团管控，促进子公司协同及资源共享；
6. 完善风控体系，防范经营风险；
7. 推行信息化建设，提升信息化水平；
8. 推进人才梯队建设，提升组织能力，提高运营效率；
9. 深入推进企业文化建设。

各位董事，2018年公司董事会的工作得到了大家的支持与配合，董事会圆满

完成了职权范围内和股东大会授权办理的各项工。借此机会，向大家表示衷心的感谢！希望在今后的工中，继续得到各位董事的大力支持。

谢谢！

金轮蓝海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2019年4月3日